

海淀区教师进修学校新校区技术研修室建设项目 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甲 方: 北京市海淀区教师进修学校

法定代表人: 姚守梅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远大路 29 号

联系人: 陈雪梅

联系电话: 010-56733022

电子邮箱: chenxuemei@hdjx.org

乙 方: 北京键兴泰家具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荣跃林

地址: 北京市怀柔区北房镇福顺街 6 号

联系人: 孙伯年

联系电话: 15822814116

电子邮箱: 1477656422@qq.com

签署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

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 签署本合同。

1. 合同文件及附件

下列文件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1 本合同书

1.2 中标通知书

1.3 补充协议

- 1.4 投标文件 (含澄清文件)
- 1.5 招标文件 (含招标文件补充通知)
- 1.6 补充澄清确认文件
- 1.7 附件

2.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2.1 “合同”系指甲乙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构成合同的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2.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规定,在乙方正确、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付的价格。

2.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所有硬件设备、安装调试、技术资料及其它材料。

2.4 “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承担的辅助服务,如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其它类似的义务。

3. 采购货物、数量及总价

名称、内容、厂家、单价、数量及合计金额: 详见产品报价清单(附件1)。

交货地点及数量: 甲方指定地点,数量详见产品报价清单(附件1)。

合同总金额:人民币¥332383.00 元(大写:叁拾叁万贰仟叁佰捌拾叁元整),该价格含货款、运输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售后服务费等为含税价,除此之外,甲方无需向乙方再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4. 技术规格

4.1 乙方提供的货物的内容、功能结构等应与其投标文件中的相关内容及技术资料等相关内容一致。

4.2 当所供货物、价格、服务等与标书不一致时,乙方应提出书面申请,经甲方批准后方可执行。

4.3 乙方承诺投标文件中有关技术资料的正偏离参数具有向下指标的兼容性。

5. 权利保证和保密

5.1 乙方应保证对其提供的货物拥有合法的所有权。若乙方所提供货物包含任何知识产权,乙方应保证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对乙方所交货物

引起的任何所有权、知识产权纠纷，乙方负全责并以自己的费用解决，同时乙方要赔偿甲方因此而遭受的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法院诉讼的费用、律师费、损害赔偿费、罚款等）。

5.2 乙方保证在货物内容上不存在其他任何第三人相关权利，包括但不限于物权、债权、担保物权等。

5.3 乙方保证不侵犯任何第三人的姓名权、名称权、肖像权、荣誉权等人身权。

5.4 如前款所述的诉讼或其他法律程序禁止甲方使用货物，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而受到的损失。对于甲方购买的货物，乙方应当：

(1) 自付费用向销售人取得使用货物的许可，确保甲方合同目的的实现。

(2) 自负风险及费用将货物运回并退回甲方已支付的全部货款和损失。

5.5 乙方应对本合同的内容或因履行本合同而取得的甲方的信息、资料等予以保密，未经信息披露方书面事先同意，不得向本合同以外的任何第三方披露，也不得使用或允许他人使用于非为履行本合同以外的目的。信息接受方可仅为本合同目的向其雇员披露对方提供的保密信息，但同时须指示其雇员遵守本保密义务。本保密义务在本合同期满、解除或终止后仍然有效，直至相关保密信息为公众所知悉。

6. 供货时间及包装要求

6.1 供货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不超过 60 个日历日。乙方应在供货时间内将本批全部货物运抵甲方指定地点并完成安装调试投入使用。

6.2 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这类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现场。由于包装、运输、安装、调试等不善所引起的货物损坏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6.3 每件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使用说明书、质量合格证等相关资料。

7. 装运、交付及安全

7.1 乙方负责安排运输工具，运输过程中涉及的全部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7.2 乙方将全部货物运抵甲方指定地点并完成安装调试工作后，乙方完成交付。

7.3 货物交付甲方前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7.4 乙方应保证设备安装过程中的安全措施及对施工人员的保险、规范施工，

出现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8. 支付

8.1 合同签订并生效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20%，即人民币 ¥66476.60（大写：陆万陆仟肆佰柒拾陆元陆角整）；到货安装完成并经初步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30%即人民币¥99714.90（大写：玖万玖仟柒佰壹拾肆元玖角整）；项目经最终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30%即人民币¥99714.90（大写：玖万玖仟柒佰壹拾肆元玖角整）；剩余尾款为合同总金额的 20%即人民币¥66476.60（大写：陆万陆仟肆佰柒拾陆元陆角整），将于验收合格一年内无故障障碍及质量瑕疵且运行良好的基础上，甲方向乙方支付尾款。以上资金，均以财政资金到账为准，乙方应对此有充分的知晓与理解，甲方免除因拨款额度及时间造成的相关任何责任。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后，甲方应当在收到乙方开具的等额有效发票后 15 日内按时足额支付采购资金。

8.2 乙方应在甲方付款前向甲方出具与付款金额等额的正规发票。否则甲方有权延迟或拒绝付款，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9. 技术资料

9.1 合同内容完成时，乙方应将货物的完整技术资料和售后货物承诺书等材料交给甲方指定单位，技术资料和售后货物承诺书应该与投标文件相一致。

以上材料构成乙方是否正确履行合同的依据之一。

9.2 甲方因需要使用，有翻译成其它文字和复印的权利。

10. 质量保证

10.1 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的合格产品，并完全符合国家、行业标准以及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等要求。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调试、正常使用和在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货物最终验收后的质量保证期之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费用由乙方负担。

10.2 本合同涉及货物的质量保证以招标文件为准。

10.3 若乙方违反上述担保，货物将被禁止使用，乙方应自负风险和费用并将货物收回，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货款。

11. 保修和售后服务

- 11.1 质量保证期内设备（包括易损件）出现故障，乙方应按投标文件中承诺的响应时间内免费上门服务并免费更换损坏的部件。
- 11.2 质量保证期后，维修调试、更换配件等只收取成本费。
- 11.3 如果乙方在收到报修通知后在投标文件承诺的时间内没有维修或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
- 11.4 设备售出后乙方应用多种方式定期进行回访。
- 11.5 乙方应兑现投标文件中“售后服务承诺书”中承诺的其它各项售后服务。
- 11.6 质量保证期 3 年，自甲方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12. 检验

- 12.1 在交货前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
- 12.2 全部货物运抵甲方指定地点并经乙方安装调试正常运行后，进行验收，由用户进行初验，初验合格后，报海淀区教委进行最终验收。

13. 索赔

- 13.1 在保证期内，如果货物内容等方面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内容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等，甲方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提出索赔。
- 13.2 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 13.2.1 甲方要求乙方按合同规定的同种货币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 13.2.2 根据货物低劣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经甲乙双方商定同意降低合同的价格。
- 13.2.3 用符合规定的货物弥补有缺陷的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甲方所遭受的损失。同时，乙方应按合同条款第 10 条规定，相应延长货物弥补部分的质量保证期。
- 13.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个日历日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乙方未能在甲方提出索赔通知后十个日历日内或甲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合同条款第 13.2 条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

14. 网上公布投标报价

乙方无条件同意甲方在海淀区政府采购网上公布其投标报价。

15. 争议解决方式

15.1 甲乙双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十个日历日内仍得不到解决，甲乙双方将争端提交北京市海淀区政府采购办公室进行调解。

15.2 如调解不成，双方可以到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15.3 诉讼的费用应由败诉方负担。

15.4 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的部分外，本合同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16. 不可抗力

16.1 由于自然灾害、社会因素、政府行为及其他经双方同意的原因，导致本合同不能全部或部分履行，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善后事宜由双方协商。

16.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事故发生后三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十四个日历日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提交给另一方。

17. 税费

17.1 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对甲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甲方负担。

17.2 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对乙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18. 合同解除和终止

18.1 合同解除：

18.1.1 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出现下列情况，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提出解除合同，并要求收回货物、返款。

18.1.2 乙方未能在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完成货物交付。

18.1.3 乙方技术力量弱，或交付的货物达不到合同规定的质量、性能。

18.1.4 乙方其它严重违反合同规定的行为。

18.2 提前终止合同:

如果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破产,甲方可在任何时候单方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即时终止合同,并保留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补救措施的权利。

19. 违约责任

19.1 因乙方原因使货物未按合同约定时间内完成交付或未提供服务,每延迟

一个日历日,乙方应按逾期所涉金额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若乙方延迟超过十个日历日,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全部退还所收费用,且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19.2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质量不符合本合同约定标准时,乙方应负责在甲方指定时间内更换、维修,甲方有权拒绝付款,因此造成逾期交付的,须根据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若超出指定时间未更换或经更换后仍验收不合格,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本合同总额2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能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当补足。

19.3 因产品缺陷而产生的退换货或赔偿损失的直接费用,如检验费、退换货往返运费、保险费、仓储费及装卸费等,均由乙方承担。

19.4 因产品质量缺陷造成第三方损害而要求甲方赔偿的,由乙方承担并支付第三方的相关损失赔偿的责任;如甲方先行处理并垫付的,甲方有权随时向乙方追索费用,乙方在收到甲方追索通知函后3个工作日内支付相关赔偿金。否则视为乙方单方违约,乙方需同时承担违约及赔偿责任。

19.5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乙方每有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本合同约定义务行为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更正。乙方拒不更正或未在甲方限定期限内更正的,应当支付甲方本合同总金额千分之一至百分之三十/次的违约金(具体金额由甲方决定)。同时,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19.6 如乙方出现严重违反合同条款并给甲方带来损失时,甲方可将违约行为上报北京市海淀区政府采购办公室,由北京市海淀区政府采购办公室对违反合同行为做出处理,在政府采购网上公布。

19.7 任何一方未能履行合同约定义务的,应当承担违约责任。除特别约定外,承担违约责任的形式包括违约金和强制履行。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为合同金额的20%。守约方也可选择要求对违约方

强制履行合同义务。一方违约给另一方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守约方全部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经济损失、间接经济损失以及守约方为实现债权而支出的公证费、律师费、诉讼费等费用。

20. 转让

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21. 质量抽检

甲方有权对乙方所供货物进行随机抽检，检测部门由甲方指定，乙方对此应予以配合。甲方抽检时将随机取样送至权威机构进行检测，如果已要求提供评标样品，随机抽检将与上述封存的评标样品对照；对于没有要求提供评标样品的，随机抽检结果将与国家、行业、地方标准以及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的标准进行对照，检测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若随机抽检结果不合格，则认定该批次所供货物不合格，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责任和损失。

22. 适用法律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进行解释。

23. 合同生效及其它

23.1 合同在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合同章后开始生效。

23.2 本合同一式陆份，以中文书就，甲方执肆份，乙方和招标代理公司各执一份，各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3.3 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经协商，双方应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

该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3.4 以上所提供合同为合同范本，招标方与中标方在签订合同时，可双方协商其补充条款或协议。

23.5 本合同附件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且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3.6 乙方授权乙方商务负责人与甲方签订本协议及相关文件，对其签署文件的法律后果由乙方承担。

23.7 乙方为正规合法的经营主体且具有相应合法资质，不得就本次服务委托第三方。

附：

附件 1. 中标通知书

附件 2. 产品报价清单

附件 3. 售后服务及承诺

(以下无正文)

甲 方：北京市海淀区教师进修学校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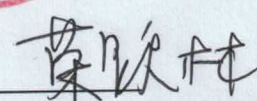
2025 年 2 月 14 日

乙 方：北京键兴泰家具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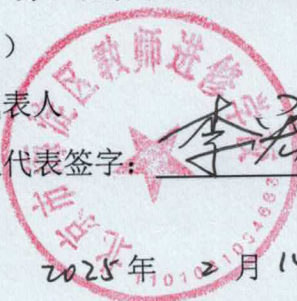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2025 年 2 月 14 日



附件 1

中标通知书

北京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SZYGC611010824210200035947-XM001-21539

北京键兴泰家具有限公司：

第二包(标段编号：11010824210200035947-XM001-2)评标工作已结束。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及评标委员会的评审结果，经北京市海淀区教师进修学校确认，贵公司为该项目中标人

中标金额：人民币332383.00元。

请贵公司接到通知后，及时与招标人联系办理签订合同等事宜。

特此通知。



附件 2

产品报价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及材质说明	数量	单价	总价
1	手工操作台	1600*800*750 整体实木, 环保水性漆, 台面 6 厘米厚, 台面铺 5mm 胶垫	6	6,271.00	37626.00
2	操作凳	380*280*450 整体实木, 环保水性漆, 台面 2.5 厘米厚	24	1,210.00	29040.00
3	操作台	7550*500*750 台面 25mm 厚 E0 级三聚氰胺板, 甲醛释放量 $\leq$ 5mg/100g, 2mm 厚 PVC 近色封边, 1.2mm 钢制桌架, 台面铺 5mm 胶垫	1	7,643.00	7643.00
4	手工操作台	1400*800*750 台面 25mm 厚 E0 级三聚氰胺板, 甲醛释放量 $\leq$ 5mg/100g, 2mm 厚 PVC 近色封边, 1.2mm 钢制桌架, 台面铺 5mm 胶垫	6	1,826.00	10956.00
5	操作凳	490*530*450 橡胶木实木椅架, 凳面高密度海绵外包麻绒面料	24	836.00	20064.00
6	操作桌	1200*600*750 台面 25mm 厚 E0 级三聚氰胺板, 甲醛释放量 $\leq$ 5mg/100g, 2mm 厚 PVC 近色封边, 1.2mm 钢制桌架, 台面铺 5mm 胶垫	4	960.00	3840.00
7	手工操作台	1400*800*750 台面 25mm 厚 E0 级三聚氰胺板, 甲醛释放量 $\leq$ 5mg/100g, 2mm 厚 PVC 近色封边, 1.2mm 钢制桌架, 台面铺 5mm 胶垫, 需要防静电, 满足电子技术锡焊等操作需要	6	1,826.00	10956.00
8	操作椅	635*565*805 高密度海绵衬底, 绒布包裹钢制椅脚, 壁厚 1.5mm	24	611.00	14664.00
9	钢制工作台	1160*600*750+900 主体框架 1.2mm, 门板层板 1.0mm 优质冷轧钢板在数控加工中心、	5	6,114.00	30570.00

		剪裁、定位打孔、折弯焊接后成型，酸洗磷化处理喷涂环氧树脂粉末高温烘烤固化。附着力高、表面硬度耐腐蚀性极强，外形美观			
10	操作台	6750*500*750 台面 25mm 厚 E0 级三聚氰胺板， 甲醛释放量 $\leq 5\text{mg}/100\text{g}$ ，2mm 厚 PVC 近色封边，1.2mm 钢制桌架， 台面铺 5mm 胶垫	1	4,524.00	4524.00
11	操作凳	320* (400-520mm) 西皮饰面，高密度海绵，带升降 功能，黑色铝合金脚，带滑轮	24	588.00	14112.00
12	操作台	10350*500*750 台面 25mm 厚 E0 级三聚氰胺板， 甲醛释放量 $\leq 5\text{mg}/100\text{g}$ ，2mm 厚 PVC 近色封边，1.2mm 钢制桌架， 台面铺 5mm 胶垫	1	7,128.00	7128.00
13	手绘桌	1000*700*750 台面 25mm 厚 E0 级三聚氰胺板， 甲醛释放量 $\leq 5\text{mg}/100\text{g}$ ，2mm 厚 PVC 近色封边，1.2mm 钢制桌架	24	1,903.00	45672.00
14	吊柜	10350*400*600 25mm 厚 E0 级三聚氰胺板，甲醛释 放量 $\leq 5\text{mg}/100\text{g}$ ，2mm 厚 PVC 近色 封边	1	8,200.00	8200.00
15	操作凳	360*260*450 台面 25mm 厚 E0 级三聚氰胺板， 甲醛释放量 $\leq 5\text{mg}/100\text{g}$ ，2mm 厚 PVC 近色封边，1.2mm 钢制凳架	24	215.00	5160.00
16	边台	6000*500*750 台面 25mm 厚 E0 级三聚氰胺板， 甲醛释放量 $\leq 5\text{mg}/100\text{g}$ ，2mm 厚 PVC 近色封边，1.2mm 钢制桌架， 台面铺 5mm 胶垫	1	4,424.00	4424.00
17	木工台	1800*1200*750 台面基材采用 E0 级三聚氰胺板， 2mm 同色封边，台面上附 1.5mm 厚 冷轧钢板。主体框架采用 1.5 厚 冷轧钢管静电喷涂	6	4,516.00	27096.00
18	凳子	320* (400-520mm) 西皮饰面，高密度海绵，带升降 功能，黑色铝合金脚，带滑轮	16	588.00	9408.00

19	操作台	1400*800*750 台面采用 12.7mm 厚优质实芯理化板，可抵抗多种酸，碱，强氧化剂等腐蚀试剂。台面表面经技术处理，光滑无毛孔，所有接缝处做处理，边缘双层加厚处理，双向弧形倒角，1.2mm 钢制桌架	8	4,578.00	36624.00
20	操作椅	530*530*820 硬塑料一体注塑成型座背壳，钢制椅脚，壁厚 1.5mm	24	324.00	7776.00
21	边台	1200*600*750 台面 25mm 厚 E0 级三聚氰胺板，甲醛释放量 $\leq$ 5mg/100g，2mm 厚 PVC 近色封边，1.2mm 钢制桌架，台面铺 5mm 胶垫	4	960.00	3840.00
总价（元）					332383.00

附件 3

售后服务及承诺

1、北京键兴泰家具有限公司（卖方）郑重承诺，我们对所有产品均承诺三年内三包、三年免费维修；接到报修电话后，10 分钟电话响应，4 小时到场维修，24 小时内修复，如当日无法解决问题或无法修复的，我司 3 日内将免费更新产品或提供备用设备，确保不影响正常使用。

2、我司承诺所有产品在保修期内免费上门取、送、修。

3、客户售后服务中心专职负责处理顾客的咨询、投诉、保养及紧急服务以至亲善的拜访等，力求能解决客户的一切需要。

保修期内服务范围包括以下(其中后四项为有偿服务)

- 每三个月例行进行一次回访，跟踪家具使用情况
- 卖方每六个月到买方处对家具进行一次全面检修，并进行保养服务
- 家具重组及搬迁
- 家具布（皮）料翻新
- 板式类产品的美容修复及翻新
- 防污处理

【非适用条例】

以下情况则不适用此保用条例：

-所有电子类产品保修期为一年

-甲方要求特别定制或采购的产品保修期为一年

-人为因素,则不属于产品质量问题,属人为因素造成的损坏

-非人为因素,如台风.洪水.地震等自然灾害因素造成的损坏

-非本公司运送安装。

-所购货品动迁至另一城市

-由于货品损坏而导致购方的间接损失,本公司恕不负责

-所有口头承诺均无效

4、在保用期内,若非人为因素而损坏,维修后若还不能使用,我司将用全新的产品给予更换。

服务电话: 86-10-61682020

联系人: 李彩芝

地 址: 北京市怀柔区北房开发区福顺街 6 号